

金花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西安金花制药厂

空压、制氮机组设备项目招标公告

一、项目概况

二、招标范围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四、

五、投标文件递交及开标的时间和地点

六、

七、

八、

九、

十、

十一、

十二、

十三、

十四、

十五、

十六、

十七、

十八、

十九、

二十、

二十一、

二十二、

二十三、

二十四、

二十五、

六、联系方式

至少三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或提供由基本开户行出具的银行资信证明原件。

7. 业绩要求:

近三年(2021年~至今)具有3份及以上空压、制氮机组设备供货合同。须提供合同及合同执行日期证明(包括但不限于发票和设备安装验收单)

8. 信誉要求:

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国家

的,方可参加本项目的投标。投标人须提供投标截止日前一

月内任意3个月依法缴纳税款的凭据复印件并加

(2) 业绩要求:近三年(2021年~至今)

盖招标人公章,或持

信息，所有资料应加盖企业公章，并在有效期内），扫描件发至邮箱

zq@jinwa.com.cn

九、投标保证金的缴纳：

1、投标保证金的缴纳：投标人须于投标截止时间前，须交付投标保证金

支票，支票抬头为“金花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支票收款人名称为“金花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支票金额与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按安永时间

此邮箱：zq@jinwa.com.cn）。

2、投标保证金缴纳账户：

名称：金花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西安金花制药有限公司（务必按此名称

22 SW ST

501

